

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本次董事会所选举的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中独立董事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中的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召集人。

|            |                  |
|------------|------------------|
|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名称 | 审计委员会            |
| 主任委员（召集人）  | 李彬（独立董事）         |
| 委员         | 张仲伦（独立董事）、穆倩（董事） |

审计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审计委员会委员在任职期间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时，其委员资格自动丧失。

二、本次选举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选举符合《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全面承接公司原监事会职责，积极履职，做好监督工作，确保公司的治理更加科学，对公司的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 三、备查文件

《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7 日